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3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袁思旭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文贤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现场举手及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监事龚文贤先生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其余二名监事参与了表决。

2.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月6日